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9)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載列如下：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虧損約為2.2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除稅後虧損約為5.4百萬港元。
- 按照3,326,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07港仙，而按照3,326,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為基準，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為0.16港仙。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 僅供識別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53,574	37,983
銷售成本		(45,281)	(32,067)
毛利		8,293	5,916
其他收入		972	1,938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3)	94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		(5,950)	(7,385)
行政開支		(5,018)	(5,141)
經營虧損		(1,706)	(4,578)
融資成本	4	(307)	(695)
除稅前虧損		(2,013)	(5,273)
所得稅開支	5	(171)	(1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 全面開支總額	6	(2,184)	(5,412)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8	(0.07)	(0.1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007	4,135
使用權資產		1,705	4,622
商譽		2,254	2,254
無形資產		338	450
按金	11	53	642
		<u>7,357</u>	<u>12,103</u>
流動資產			
存貨		85,188	83,609
貿易應收賬款	10	28,510	27,3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33,348	38,230
即期稅項資產		203	393
已抵押銀行存款		6,056	6,056
銀行及現金結餘		8,250	6,898
		<u>161,555</u>	<u>162,54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1,049	1,190
合約負債		19,180	12,074
其他應付賬款		1,398	1,462
銀行借款	13	5,334	12,786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5,000	5,000
租賃負債		3,879	5,610
		<u>35,840</u>	<u>38,122</u>
淨流動資產		<u>125,715</u>	<u>124,42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3,072</u>	<u>136,530</u>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9	1,335
遞延稅項負債	56	74
	<u>135</u>	<u>1,409</u>
淨資產	<u>132,937</u>	<u>135,12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158	4,158
儲備	<u>128,779</u>	<u>130,963</u>
權益總額	<u>132,937</u>	<u>135,121</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58	197,993	(104,902)	30,483	7,389	135,121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未經審核)	-	-	-	-	(2,184)	(2,184)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158</u>	<u>197,993</u>	<u>(104,902)</u>	<u>30,483</u>	<u>5,205</u>	<u>132,937</u>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4,158	197,993	(104,902)	30,483	12,424	140,156
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未經審核)	-	-	-	-	(5,412)	(5,412)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158</u>	<u>197,993</u>	<u>(104,902)</u>	<u>30,483</u>	<u>7,012</u>	<u>134,744</u>

附註：

- (i) 資本儲備指於越萃有限公司收購美酒滙有限公司(「美酒滙」)當日，美酒滙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完成的公司重組透過發行100股股份結清的視作代價104,912,000港元之間的差額。
- (ii) 其他儲備指視作紅與白酒業有限公司(「紅與白」)出資，即豁免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應付紅與白款項，該款項因紅與白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將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傢俬及裝置轉讓予美酒滙而產生。紅與白由本公司董事兼主要股東張俊濤先生及本公司主要股東梁子健先生控制。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u>12,035</u>	<u>14,487</u>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	(14)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淨額)	<u>(20)</u>	<u>(342)</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20)</u>	<u>(356)</u>
償還銀行借款	(27,138)	(8,545)
籌集銀行借款	19,686	6,059
償還租賃負債	(2,989)	(3,217)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u>(222)</u>	<u>(586)</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u>(10,663)</u>	<u>(6,289)</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352	7,84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898</u>	<u>5,717</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及現金結餘	<u>8,250</u>	<u>13,55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二零零七年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轉往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17-19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509-510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在香港從事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已收及應收金額減折扣的公允值。本集團的業務僅為於兩個期間在香港銷售及分銷優質葡萄酒及烈酒產品以及葡萄酒配套產品。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集團執行董事)審閱本集團根據附註2所述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載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的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以下為本集團自其主要產品所得收益的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紅酒	43,729	28,962
白酒	3,120	2,118
葡萄氣酒	51	26
烈酒	5,872	6,591
清酒	169	126
其他產品	633	160
	<u>53,574</u>	<u>37,983</u>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的收益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全部來自香港，而按資產的實際所在地點劃分，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為數約3,007,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135,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全部位於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市場僅為香港。兩個報告期的收益均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銀行借款	222	586
租賃負債	85	109
	<u>307</u>	<u>695</u>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190	26
遞延稅項	(19)	113
	<u>171</u>	<u>139</u>

香港利得稅均根據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計算。

6. 期間虧損

本集團的期間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董事薪酬	203	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3,299	2,973
銷售佣金	121	14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0	170
員工成本總額	<u>3,570</u>	<u>3,286</u>
存貨撥備，淨額	96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8	1,1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u>2,917</u>	<u>2,839</u>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根據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2,184)</u>	<u>(5,412)</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326,000</u>	<u>3,326,000</u>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期間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概無呈列該等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約2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64,000港元)。

10. 貿易應收賬款

貿易應收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3,644	4,557
31至60天	454	3,698
61至90天	275	2,022
91至120天	87	-
121至180天	3,818	911
181至365天	7,339	12,896
365天以上	<u>12,893</u>	<u>3,279</u>
	<u>28,510</u>	<u>27,363</u>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貿易按金、租金、公共事業及其他按金	32,385	37,8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016	1,00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u>33,401</u>	<u>38,872</u>
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33,348	38,230
非流動資產	53	642
	<u>33,401</u>	<u>38,872</u>

12.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198	355
31至60天	13	-
61至90天	-	-
91至365天	3	-
365天以上	835	835
	<u>1,049</u>	<u>1,190</u>

13. 銀行借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抵押進口貸款	4,341	12,786
無抵押進口貸款	993	-
	<u>5,334</u>	<u>12,786</u>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抵押進口貸款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擔保。所有銀行借款由本公司擔保。

14.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除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他部分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關聯方的銷售		
—張俊濤先生	255	10
—梁子健先生	—	27
—張詠純女士(附註i)	9	1
	<u>264</u>	<u>38</u>
就倉庫向嘉陽有限公司支付或 應付的租賃付款(附註ii)	<u>1,098</u>	<u>1,091</u>

附註：

- i) 張詠純女士是董事張俊濤先生之胞妹。
- ii) 嘉陽有限公司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張俊濤先生的配偶連淑璇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參考本集團表現而釐定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福利	920	986
離職後福利	28	30
	<u>948</u>	<u>1,016</u>

15. 批准財務報表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根據Trading Economics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之報告，香港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之零售業銷貨額同比上升4.7%，較上月向下修訂的10.0%增長明顯放緩。儘管持續發展的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仍繼續阻礙消費及旅遊業，該月份已是零售業增長的連續第八個月。較二零二零年該等月份而言，酒類及煙草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下跌0.1%。展望未來，政府發言人表示本地疫情穩定、就業及收入狀況改善，以及消費券計劃等情況應當會繼續支撐零售業。香港零售業銷貨額預期於本季度末同比將增加5.50%。香港零售業銷貨額預計於二零二二年同比增長4.50%左右。

按根據政府統計處於二零二一年九月發佈的「零售業銷貨額按月統計調查報告」所公佈，按零售商類別劃分的零售業總銷貨價值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389億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約2,581億港元，同比增加約8.0%。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增加41.1%至約53.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38.0百萬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紅酒銷售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3.7百萬港元。

面對二零一九冠狀病毒病疫情的空前爆發、跨境人口流動驟降及物流及貿易活動暫停，不明朗的全球經濟前景、美中貿易戰爭的挑戰、脆弱的香港零售市場以及加上優質葡萄酒行業內競爭愈見激烈，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體營商環境持續不穩並充滿挑戰。

紅酒仍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類型及利潤增長的主要來源。為應對香港零售市場的挑戰，本集團將繼續提高銷量及擴寬營銷渠道，調整銷售及營銷策略，以客喜好建立庫存組合。

展望將來，儘管環球經濟環境未見明朗，但鑑於香港及中國對優質葡萄酒的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對自身作為香港優質葡萄酒主要零售商的地位仍充滿信心。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不時出現的新商機以多元化發展其業務，及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價值的長期增長潛力。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8.0百萬港元增加約41.1%，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3.6百萬港元。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9百萬港元增加約40.7%，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3百萬港元。有關變化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增加所致。

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與行政開支

本集團推廣、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百萬港元減少約18.9%，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百萬港元。有關變動主要由於折舊開支減少所致。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1百萬港元減少約2%，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64,000港元減少約1.4%，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148,000港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5,000港元減少約55.8%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7,000港元。這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9,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71,000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較二零二零年同期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5.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則約為2.2百萬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資產	161,555,000 港元	162,549,000 港元
流動負債	35,840,000 港元	38,122,000 港元
流動比率	<u>4.51</u>	<u>4.26</u>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4.51倍，而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4.26倍，主要是由於銀行借款與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相比減少約58.3%所致。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合共約1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3.0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應付一名董事款項、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總和除以權益計算)約為10.8%(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8.3%)。本集團借款並無以任何利率金融工具對沖。本集團財務狀況良好穩健，可動用銀行及現金結餘與銀行融資等流動資金充裕，足以應付資金需求。

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租賃承擔及資本承擔。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其銀行結餘約6.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1百萬港元)，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26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9名全職僱員及1名兼職僱員)。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約為3.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百萬港元)。薪酬參考市場條款以及僱員個人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向表現出色的員工授予年終花紅，以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與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公開可得資料，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所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持有的權益及淡

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張俊濤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附註1)	975,859,600股股份	29.34%
張俊濤先生	配偶權益(附註1)	11,140,000股股份	0.34%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975,859,600股股份的權益。連淑璇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實益擁有本公司11,140,000股股份。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本公司986,999,600股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所持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持股概約百分比
霸銀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1)	975,859,600股股份	29.34%
高域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附註2)	524,640,400股股份	15.77%
連淑璇女士	配偶權益及實益擁有人 (附註3)	986,999,600股股份	29.68%
馬珮瑩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524,640,400股股份	15.77%
鄭煥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480,000,000股股份	14.43%
黎惠港女士	實益擁有人	446,000,000股股份	13.41%

附註：

1. 張俊濤先生實益擁有霸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張俊濤先生視為擁有霸銀有限公司所持975,859,600股股份的權益。
2. 梁子健先生實益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因此，梁子健先生視為擁有高域投資有限公司所持524,640,400股股份的權益。
3. 連淑璇女士為張俊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張俊濤先生(本身及透過霸銀有限公司)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連同彼實益擁有的11,14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馬珮瑩女士為梁子健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於梁子健先生(本身及透過高域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擁有的全部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作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合資格人士給予獎勵或回報。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年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董事合約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或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存續。

董事競爭權益

就董事所知，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所從事業務或擁有權益概無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該等人士亦無或不會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本公司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偏差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條，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應予分離及不應由同一名個人履行。由於梁子健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辭任，張俊濤先生獲委任為本集團行政總裁。

鑑於張先生熟悉本集團業務並擁有豐富的知識及經驗，因此董事會認為，由張先生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與本集團的領導一致，並可為本集團提供更有效和高效的整體戰略規劃。

董事將盡全力促使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相關守則及條文。

持有重大投資與未來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納審慎的庫務政策，致力透過針對客戶財務狀況的持續信貸評估，減輕信貸風險。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董事會密切關注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切合其資金需求。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採購以歐元、英鎊、瑞士法郎及美元等外幣列賬。若干有關本集團採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貿易應付賬款均以外幣列賬。然而，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銷售、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列賬，故董事認為外匯風險極微。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外匯合約、利息、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但會於需要時考慮對沖其外幣風險。

內部控制程序的審查

為審查及加強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我們已委聘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查寄售服務及倉儲服務有關的內部控制手冊，並按約定程序抽樣盤點寄售服務及倉儲服務。按照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的程序，概無任何違規行為或不良發現。本集團將繼續監控並審查其內部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制度；檢討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財務狀況及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溝通；評核內部財務及審核人員的工作表現；以及評估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蕭承德先生、余季華先生及魏海鷹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期財務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告於本公司網站(www.majorcellar.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登。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美捷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俊濤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俊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季華先生、魏海鷹先生及蕭承德先生。